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楊源明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工作報告

目 錄

壹、重要施政成果	1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為	1
二、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	2
三、執行「正俗專案」、「淨城掃黃」工作	5
四、迅速受理報案及落實案件管制	6
五、完善社區治安網絡	6
六、多元化犯罪預防宣導作為	7
七、執行「淨樓專案」工作	8
八、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8
九、執行少年保護措施	9
十、刑事鑑識科學辦案成效	9
十一、維護行車安全與促進交通順暢工作	9
十二、保障合法集會遊行	10
十三、員警教育訓練及心理諮詢輔導	11
十四、警察風紀與勤務督導	13
十五、本局職期輪調作業	14
貳、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	14
一、完善治安網絡	14
(一)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	14

(二)持續推動第三方警政-----	15
(三)強化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15
(四)強化少年保護工作及校園安全作為-----	16
(五)持續強化捷運維安網絡-----	17
二、落實治安維穩-----	18
(一)強力掃蕩犯罪-----	18
(二)提升科技偵查能量-----	20
(三)優化數位科技偵防情資整合系統-----	21
三、實現交通安暢-----	21
(一)建置交通科技執法-----	22
(二)賡續推動酒後駕車防制工作-----	24
(三)加強維護交通安全-----	25
(四)維護本市交通順暢-----	26
(五)查報道路交通工程改善建議-----	27
四、建構智慧警政-----	28
(一)推動智慧警政工作-----	28
(二)持續各項業務 e 化-----	28
(三)成立無人機隊-----	29
五、策進聚眾活動處理-----	29
六、改善員警辦公環境-----	30
參、結語-----	3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衷心感謝各位議員對本局各項警政工作的支持與協助，承蒙貴會之策勵與指教，各項措施得以順利推展。以下謹就本期（110 年 1 至 12 月）與前期（109 年 1 至 12 月）相關治安、交通、警政重點工作執行情形之比較及近來重要施政成果提出報告。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為

（一）運用智慧科技輔助居家隔離、檢疫

以電子圍籬方式管制居家隔離及檢疫對象，若接獲告警簡訊，立即派員到場查證，防疫期間（自 109 年 2 月迄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居家隔離 1 萬 3,345 人次、居家檢疫 2,696 人次（若為綁定民眾個人手機者，未列入統計），另通報違規報請主管機關裁罰計 186 人次。

（二）失聯者協尋

防疫期間執行居家隔離（檢疫）、確診及相關接觸失聯者協尋工作計 777 人（警政署交查 173 人、市府交查 604 人），均全數尋獲。

（三）居家外籍人士關懷、協尋

防疫期間執行外籍人士居家檢疫健康關懷專案計 2 萬 6,348 人、協處外籍人士違反居家檢疫案件 13 人。

（四）執行「傳染病防治法」違規取締及裁罰

臺北市政府於 110 年 5 月 26 日公告授權委任本

局執行二、三級疫情警戒期間「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裁罰，目前以裁罰未佩戴口罩(第 36、37 條)及群聚(第 37 條)為主，以及負責後續送達、訴願、催繳、強制執行等行政程序，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局計裁罰未佩戴口罩 2,109 件、群聚 160 件。

(五) 積極偵辦特殊案件(哄抬物價、假訊息)

防疫期間，為強化偵辦囤積哄抬查察工作，本局積極主動與相關機關(法務局及衛生局)保持聯繫，遇有具體個案調查相關事證後，洽地方檢察署「打擊民生犯罪專案小組」，並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另對於網路爭議(假)訊息案件亦持續積極查處，累計移送地檢署偵辦 35 件(哄抬物價 7 件、網路爭議訊息 28 件)。

(六) 比照重大刑案積極協助疫調工作

每日參與市府精準疫調會議，依會議指示事項協尋確診相關對象，並調閱通聯、監視器等相關資料彙整分析後，提報精準疫調會議討論。

二、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

(一) 防制暴力犯罪(含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等 7 類刑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發 生 件 數	55	70	-15
破 獲 件 數	56	74	-18
破 獲 率	101.81%	105.71%	-3.90 個百分點

註：

1. 破獲率超過100%係因偵破積案及他轄案件。
2. 透過加強線上立破能量、深入查處街頭聚眾鬥毆及溯源檢肅幫派等作為，暴力犯罪發生件數減少15件。
3. 市長上任後至110年12月發生之重大刑案全數破獲。

(二) 防制竊盜犯罪（含重大、普通、住宅、汽、機車）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發 生 件 數	4,625	5,295	-670
破 獲 件 數	4,585	4,951	-366
破 獲 率	99.14%	93.50%	+5.64 個百分點

(三) 防制幫派組織犯罪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查 獲 人 數	511	259	+252
不 法 利 得	1848 萬 1,694 元	97 萬 4,920 元	1,750 萬 6,774 元

(四) 檢肅毒品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查 獲 件 數	4,062	5,113	-1,051
嫌 犯 人 數	4,410	5,401	-991
重 量 (公 斤)	1,583.2	491.5	+1,091.7

註：

1. 全國疫情第三級警戒後，營業場所關閉，限制民眾群聚，人、車流減少，致檢肅毒品人、件數下降，與全國趨勢相符(各警察機關本期查獲3萬8,827件，較前期4萬5,489件，減少6,662件)。

2. 疫情期間，本局仍積極查緝毒品犯罪，與各緝毒機關合作破獲數起走私毒品案件，爰毒品查緝重量增加，有效防制毒品擴散。

(五) 毒品溯源查緝成果 (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之犯嫌數)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溯源犯嫌數	940	964	-24

註：Covid-19 疫情爆發後，警方以防疫工作優先，加以人流及場所管制措施，查獲持有吸食毒品人、件數下降，溯源成效亦受影響，惟本局仍致力於掃蕩毒品犯罪，本期查獲個案持有大量毒品即溶包(500 包以上)計 22 件、毒品即溶包分裝場計 5 件，起獲毒品即溶包 4 萬餘包、毒品原料 2.2 公斤，另查獲大麻 265 株、大麻成品 11.5 公斤、毒品先驅原料 351 公斤、走私安非他命 719.9 公斤、愷他命 26.4 公斤等案。

(六) 防制詐欺犯罪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發生件數	4,262	4,562	-300
破獲件數	4,615	4,995	-380
破獲率	108.28%	109.49%	-1.21 個百分點
財損金額	7 億 0,233 萬 6,299 元	8 億 3,508 萬 4,804 元	-1 億 3,274 萬 8,505 元

(七) 查獲詐欺車手、收簿手、集團數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查獲詐欺車手人數	1,671	2,094	-423
查獲詐欺集團數	216 件 1,879 人	192 件 1,789 人	+24 件 +90 人

註：適逢 Covid-19 疫情嚴峻及政府實施三級警戒期間，各場所嚴格實施人流管

制措施，致使車手查獲人數下降，詐欺集團因應民眾待在家中期間，改以假網拍、假投資等詐騙方式，利用網路轉帳，設置層層斷點，使警方追查金流不易，惟本局仍致力於打擊詐欺犯罪，加強打擊前揭案類之案件，本期查獲詐欺集團件數216件，增加24件，成效卓著。

(八) 攔阻詐騙件數、金額數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攔阻件數	680	466	+214
攔阻金額	3億9,116萬0,904元	2億1,013萬2,846元	+1億8,102萬8,058元

(九) 查緝電腦網路犯罪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網路詐欺背信(件)	1,293	1,198	95
妨害風化(件)	54	65	-11
違反著作權法(件)	163	509	-346
妨害電腦使用(件)	238	227	11
其他(件)	2,151	2,211	-60
合計(件)	3,899	4,210	-311

註：「其他」係指以網路妨害名譽、違反毒品防制條例、妨害自由等為主之案類。

三、執行「正俗專案」、「淨城掃黃」工作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賭博性 電 玩	件數	16	51	-35
	人數	24	151	-127

妨害風化	件數	217	227	-10
	人數	424	513	-89
第三方警政成果	件數	393	445	-52

註：

1. 第三方警政成果係指本局對於易生治安顧慮之行業場所，除加強查察取締外，並函請市府相關局處裁罰違規之件數。
2. 110年5至11月間，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致八大等相關行業均暫停營業，故取締案件較前期減少。

四、迅速受理報案及落實案件管制

(一) 110報案系統受理民眾報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受理件數	1,177,062	1,197,927	-20,865
有效件數	956,130	995,038	-38,908

註：有效件數係扣除詢問、跨轄、測試及惡作劇等案件。

(二) 網路報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網路報案件數	13,153	5,494	+7,659

註：包括竊盜、搶奪、違規停車、妨害安寧等21項類別，以其他案類增加1,631件最多，經檢視報案內容，多為網路糾紛（如消費糾紛、謾罵等）；另網路報案件數增加原因，應為疫情期間民眾居家使用網路頻率增加。

五、完善社區治安網絡

(一) 輔導成立守望相助組織

項 目	隊 數	巡守員人數
里守望相助隊	276	13,717
社區守望相助隊	60	2,398

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4,555	14,371
合 計	4,891	30,486

(二) 維持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

第一期建置 1 萬 3,699 支監視器、第二期建置 1,717 支監視器及 4G 無線傳輸系統 200 支監視器皆保持正常使用，妥善率高達 99.94%。

(三) 運用錄影監視系統偵防成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輔助破獲刑案(件)	11,985	11,939	+46
降低竊盜犯罪發生(件)	4,625	5,295	-670
降低暴力犯罪發生(件)	55	70	-15

六、多元化犯罪預防宣導作為

項 目	數 量
發布犯罪手法新聞宣導(件)	843
辦理專題演講(場)	1,789
召開犯罪預防宣導座談會(場)	685
廣播、電視節目專訪宣導(場)	1,068
印製犯罪預防文宣品(張)	304,790
電視宣導短片、電視跑馬燈(處)	10,633

廣 播 短 語 (次)	11,418
L E D 字 幕 (處)	17,903

七、執行「淨樓專案」工作

為有效預防犯罪，防制治安事故發生，針對本市列管治安顧慮人口、記事人口、易發生犯罪及事故之場所或曾被他轄單位查獲刑事案件有治安顧慮之對象與場所，列入重點清查目標。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清 查 戶 數	31,813	42,032	-10,219
查 獲 人 數	10	27	-17
未設籍人口數	952	2,230	-1,278

註：

1. 110 年因疫情影響，各單位減少本項專案清查次數。
2. 查獲案類以毒品、賭博及未設籍治安顧慮人口為主。

八、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性侵害案件發生數	453	487	-34
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數	11,595	11,157	+438
兒少保護案件通報數	1,318	1,353	-35

註：受理家暴案件以中山、大安及松山分局(各增加163件、99件、80件)，增加較多，其中以重複報案(兩造互為當事人)、口角糾紛、肢體暴力、親子管教問題占大多數。

九、執行少年保護措施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校園訪視聯繫（次）	10,798	11,552	-754
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次）	958	1,339	-381
預防少年犯罪宣導(次)	1,434	1,411	+23

十、刑事鑑識科學辦案成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鑑識採證直接破案數	494	482	+12
鑑識採證釐清案情數	1,339	1,426	-87
毒品及詐欺案件 溯源採證獲知犯嫌數	81	77	+4

十一、維護行車安全與促進交通順暢工作

(一) 維護行車安全

本市110年每十萬人口A1死亡人數2.81人、受傷人數1,272人，均為六都最低，本局依據交通事故分析資料，持續針對易肇事違規行為，積極稽查取締，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取締行人違規（件）	25,232	21,722	+3,510

取締車輛未禮讓行人(件)	13,189	13,628	-439
取締自行車違規(件)	2,763	3,333	-570
取締機車行駛人行道(件)	21,357	22,134	-777
取締酒後駕車(件)	3,422	4,465	-1,043

(二) 滾動調整交通疏導勤務作為

本局每半年定期召集各分局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檢討一般日尖峰時段及週休二日交通疏導勤務崗位配置，並視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發展滾動修正。110 年下半年與 110 年上半年比較，交通疏導勤務崗位增減情形如下：

項目	110 年 下半年		110 年 上半年		增減數	
	崗位	人數	崗位	人數	崗位	人數
一般日上下午 尖峰疏導崗位	624	773	634	782	-10	-9
週休假期 疏導崗位	165	196	165	194	-	+2

十二、保障合法集會遊行

(一) 本局處理集會遊行及聚眾防處勤務，恪遵「嚴密情蒐，通報運用」、「衡度情勢、妥適部署」、「強化指揮，明確權責」及「行政中立、嚴正執法」之原則，以保障人民集會遊行權益，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處理集會遊行 (件)	2,495	2,811	-316
核准集會遊行 (件)	1,206	1,666	-460
出勤總警力 (人 次)	37,018	64,403	-27,385

(二) 處理集會遊行案件，爭取保警支援，避免大量消耗本局警力，影響治安與交通維護工作。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本 局 警 力 (人 次)	25,178	43,303	-18,125
支援保安警力 (人 次)	11,840	21,100	-9,260

註：因疫情影響，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室外集會人數不得超過10人，故集會遊行場次及使用警力大幅減少，另警政署警力因支援防疫工作，故難全數滿足本局提報需求。

十三、員警教育訓練及心理諮詢輔導

(一) 員警教育訓練

1、在職訓練

參加市府公訓處辦理之各項在職訓練(包括領導規劃、管理發展、法律知能、電腦資訊、語文學程等)專業講習課程。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參 訓 班 期 數	1,522	1,763	-241

參 訓 人 次	2,188	3,288	-1100
---------	-------	-------	-------

註：因疫情影響，110年度班期減少。

2、在職進修(於國內各大專院校進修人次)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警察大學(二技)	3	6	-3
博 士 班	12	7	+5
碩士在職專班	125	131	-6
學 分 班	1	3	-2
一 般 大 學 班	1	3	-2
空 中 大 學	116	119	-3

3、常年訓練(術科測驗及學科講習)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射 擊 測 驗 (人 數)	6,337	7,304	-967
綜合逮捕術測驗 (人 數)	5,126	0	+5,126
體 能 測 驗 (人 數)	0	7,526	-7,526
中級幹部講習 (人 次)	1,109	1,101	+8

註：因疫情影響，109年度綜合逮捕術及110年度體能測驗未辦理。

(二) 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轉介心理師輔導 (人 次)	101	70	+31
謝 老 師 輔 導 (件 數)	68	132	-64
心理諮商研習 (場 次)	77	89	-12

註：因疫情影響，110年度相關輔導件數及研習場次減少。

- (三) 提升專業職能：依勤(業)務需要，聘請各界專家、學者講授課程，提升員警專業職能，並落實體能及各項警技基礎訓練(如射擊、組合警力及模擬實境訓練)，以強化應勤技能及臨場應變能力。

十四、警察風紀與勤務督導

端正警察風紀，落實執行風紀宣導、考核、防制、查處等核心工作；發揮督導功能，強化內部管理工作，深化督導考核作為，落實勤務執行及工作紀律，以提升服務品質。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員 警 違 法	件 數	28	19	+9
	人 數	36	27	+9
員 警 品 操 違 紀	件 數	13	23	-10
	人 數	25	25	0
一 般 及 專 案 勤 務 督 導	人 次	10,875	13,594	-2,719

十五、本局職期輪調作業

本局員警職期輪調作業，係依警察人員陞遷辦法相關規定辦理，另基於內部管理及勤、業務運作等需要，且為避免員警因久任致生風紀案件，並考量主管、有管轄區域人員及派出所帶班巡佐等職務特殊性，審慎律定職期輪調作業規定，其中明定有管轄區域人員滿6年者，應跨單位（機關）遷調，110年檢討遷調人數共計517人。

貳、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

一、完善治安網絡

（一）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

- 1、全面汰換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計1萬3,699支監視器，增設已錄案2,478支監視器，並優化工作站、智慧影像分析及系統效能，擴充車牌辨識、整併機房等功能。
- 2、本案於109年11月30日由「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於109年12月30日開工，110年已完成IDC機房建置，並於110年9月開始汰換新增路側攝影機，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已汰換2,751支攝影機，新增305支攝影機，未來將持續積極辦理本案，預計於112年5月12日竣工。
- 3、本局刻正依據臺北市議會審議111年度臺北市總預算案政黨協商但書決議辦理頻寬測試，自111年2月1日起針對汰舊換新攝影機全面以3M頻寬進行測試，未來將視測試結果之實際需

求，評估調整適用頻寬，後續再依規定辦理編列及追加 CCTV 網路傳輸費用預算。

(二) 持續推動第三方警政

針對有治安顧慮之營業場所實施臨檢等勤務時，發現涉有其他行政機關行政不法權責者，協調、結合相關主(權)管機關各依主管法令裁處，避免持續違法營業，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三) 強化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1、跟蹤騷擾防制法期前整備工作

因應跟蹤騷擾防制法 111 年 6 月 1 日施行，本局規劃以「種子教官、逐層施教」模式，由各分局家防官、婦幼隊人員擔任種子教官，辦理各項講習逐層施教，輔以種子教官至各派出所實施走動式教育訓練，使員警掌握執行重點，俾利新法施行後執行順遂。

2、專責受理及妥處性侵害案件

本市性侵害案件均由婦幼隊員警專責受理，與社政、衛政、司法等網絡單位共同提供被害人一站式服務(因疫情自 110 年 1 月 21 日起，暫時回復為一般地區醫院採證，視狀況再行恢復)，從驗傷、採證、減少重複陳述，到刑事追訴，提供被害者完善保護及服務，保障被害者隱私權、避免二度傷害。

3、落實辦理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

依照「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等相關規定，配合網絡單位(司法、社政、衛政)啟動社區處

遇機制，依性侵害加害人再犯危險等級實施相對強度管控、查訪約制，預防再犯。

4、提升婦幼業務專業知能

本局每年開辦教育訓練課程，邀請專家學者及實務經驗人員專題研析，充實員警有關婦幼安全防治之知能，提升專業能力與素養，熟稔相關案件處理技巧，落實婦幼安全防治工作。

5、凝聚大眾婦幼安全保護共識

除利用各式活動時機宣導婦幼安全觀念外，針對最新發生婦幼案件犯罪方式，主動發布新聞稿，提供安全預防及因應措施，並善用網路多元資源，創立線上社群平台(臉書、IG、Podcast、YT 頻道等)，發送即時自我保護資訊及協助救援管道，另邀集婦幼網絡團隊及專家學者參與拍攝宣導短片，透過專業安全知識分享，提升大眾防衛能力及預防犯罪認知。

(四) 強化少年保護工作及校園安全作為

- 1、結合「無毒校園」專責警力、社區巡守隊及協勤民力增加校園周邊巡邏密度，以確保校園與師生安全，防範危害事件發生。
- 2、協助各級學校檢視校內及通勤路線沿線安全維護措施(監視錄影設備、路燈照明設備、電子圍籬等)是否充足，改善治安死角安全措施並研議校園安全維護具體作為。
- 3、強化夜間「加強保護少年措施」勤務，採跨行政區之面式巡邏方式，保持線上機動警力，加強夜間部學校及少年易聚集場所周邊查察，並

視本市少年犯罪狀況隨時調整巡邏區域。

- 4、本局持續與教育局主動聯繫，配合執行「護苗專案」及「春暉專案」，強力檢肅取締幫派及毒品，並針對少年（學生）涉入幫派及施用毒品等案件向下清查，向上追源，以有效防制少年（學生）為幫派吸收利用與遭受毒品危害。
- 5、因應疫情及民眾使用習慣改變，創立新型態宣導媒介 Podcast 節目，於 110 年 6 月 27 日開播，每週更新 1 至 2 集，目前已上架 38 集，邀集各領域專家學者及實務工作者探討各項少年議題，提供家長、老師、少年工作者及關心少年議題民眾相關資訊，預防少年犯罪、保護少年健康成長。
- 6、賡續辦理預防少年犯罪宣導活動，派員至本市各國、高中（職）學校執行預防少年犯罪宣導與社區、家長（親職）教育等活動，提升學生及家長法治觀念與自我保護意識，進而防制少年偏差行為，並預防被害。

（五）持續強化捷運維安網絡

除捷運車廂及站體巡邏外，規劃臺北車站等 16 處重點車站，執行守望勤務，以利突發狀況立即反應。另持續配合捷運公司進行站務人員、隨車人員防身技巧訓練及提升志工人員對於危安事件之初步應變能力，有效建立快速反應機制，共同打擊犯罪，確保旅客乘車安全。

二、落實治安維穩

(一) 強力掃蕩犯罪

1、防制幫派組織犯罪

(1)以「系統性掃黑」策略，針對成員、行業及金流有效打擊。

甲、成員(幫派分子)：掌握轄區幫派組合及成員情資，對於幫派介入各類不法案件聚焦偵辦，並以組織犯罪及相關刑責加強檢肅。

乙、行業(經營、圍事或經常出入處所)：深入清查幫派犯罪組織活動網絡及所經營、圍事行業處所，實施掃黑行動專案，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結合其他行政機關就相關行政不法事項依法辦理。

丙、金流(不法利得)：確實調查幫派犯罪組織獲利情形，依相關法定程序，溯源斷絕犯罪不法利得。

丁、資通媒介：查緝資通媒介犯罪之幕後金主、首要、系統商、資訊網路共犯與傳輸內容，根絕利用網路服務從事不法行為。

(2)針對幫派涉及鬥毆案件逐案列管，並建立「黑道幫派動態情資系統」，強化情蒐布建工作，與既有「靖城掃黑資料庫」相互整合，提升資料查詢分析功能，利用大數據分析，詳實掌握幫派組織脈絡，刨根溯源。

2、掃蕩供毒藥頭

(1)為有效斷絕供毒管道，全面掃除社區型毒販(中小盤藥頭)，淨化民眾生活圈，將「製造、運輸、

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毒品者」列為查緝重點，自105年起至110年查獲供毒犯嫌數分別為734人、752人、832人、894人、964人、940人，成效卓著。

- (2)近年新型態毒品(偽裝成即溶飲品之混合式毒品，俗稱毒品咖啡包、果汁包)逐漸增加，為有效斷絕毒品供應鏈，針對犯嫌加強數位鑑識與網路巡邏，擴大追查可疑情資，循線追查販毒藥頭網路足跡及販毒管道，運用毒品資料庫進行情資分析比對，輔以監視器調閱，釐清上下游關係，強化證據力積極偵辦。

3、強力打擊詐欺犯罪

- (1)針對發生之詐欺案件，依據資通流、資訊流、資金流及車手流等面向偵查，積極追查集團網絡，並落實數位採證，以期全面瓦解電信網路詐騙集團，倘有進行中詐騙，則規劃埋伏、查緝部署，及時查捕犯嫌到案。
- (2)為提高民眾防詐意識，賡續落實社區、金融機構、超商及學校聯繫宣訪工作，建立警民友善防詐通報網；另積極擴展防詐宣導渠道，突破同溫層宣導，藉以提升觸及人數，以降低民眾被害機率，確保民眾財產安全。

4、防制竊盜案件

由刑大統合各分局案件，持續監控竊盜慣犯，提升偵查精緻度，對於連續性竊盜，共同組成專案小組，報請地檢署指揮偵辦，俾順利將慣犯羈押，防止再犯，降低發生數。統計本期全

般竊盜發生件數較前期減少 670 件，破獲率提升 5.64 個百分點。

5、防制街頭聚眾鬥毆

- (1) 針對轄內常發生治安事故之酒店、KTV、舞廳、卡拉 OK、網咖、汽車旅館等列為治安要點加強執法，對易滋事不良分子混跡區域、場所、路段等處所，規劃實施臨檢掃蕩勤務，以減少聚眾鬥毆情事發生。
- (2) 針對聚眾鬥毆案件均逐案列管，追蹤分析並建檔，深入清查涉案人員有無幫派背景，成員間之網絡、聚眾活動場所、從事不法行業及金流來源，並朝組織犯罪方向加強偵辦。
- (3) 本期聚眾鬥毆案件，以刑法第 150 條移送偵辦計 223 件。

6、加強檢肅非法槍械

鑑於非法槍械殺傷力強大，危害治安甚鉅，本局持續秉持「對外杜絕來源、對內全面查緝」的兩大任務方向，結合各單位力量加強查緝，本期共查獲各式槍枝 131 枝、彈藥 2,699 顆。

(二) 提升科技偵查能量

- 1、運用資通訊及科技偵查工具支援重大刑案偵辦，並結合電子地圖，深度剖析移動軌跡及活動熱區與行為模式，掌握治安指標，建構治安風險防護網。
- 2、分局成立科偵小隊，以偵辦網路案件、刑案情資分析、現場數位證物偵蒐、勘驗等為主要任務，並以網路情資分析、大數據運用、網路封

包解譯、虛擬貨幣查扣、數位證物勘驗技術及科偵器材操作等六大面向核心能力為訓練目標，逐步提升本局科偵及數位證物鑑識能量。

- 3、持續提升數位證物勘驗效能，落實勘驗流程及證物監管，擴增分局數位證物勘驗設備質量，推動勘驗人員證照制度，完成數位鑑識實驗室認證。

(三) 優化數位科技偵防情資整合系統

- 1、本局整合地方、中央各類刑案偵防相關資料庫，建置「數位科技偵防情資整合系統」，開發以大數據應用為基礎之系統架構，運用影像分析、關聯分析及視覺化分析等技術，發掘潛在情資線索，有效輔助刑事人員資料分析作業，即時掌握犯罪偵防情資，並將持續蒐集第一線同仁操作回饋意見進行滾動式優化修正。
- 2、偵查人員實際透過本系統交叉比對既有資料，拓展情資連結，直接或間接偵破多起重大影響治安及社會矚目案件，未來將以治安顧慮場所情資蒐報及智能影像分析為主軸，持續擴充資料庫內容。

三、實現交通安暢

依據 111 年行政院道路交通安全精進作為，並分析本市交通事故特性，提升執法強度（如執行四季交安專案、增設路口科技執法設備、恢復區間測速等），另配合交通部推動改善路口環境、修法嚴懲、教育扎根等作為，構建交通安全防護網，降低事故傷亡情形。

(一) 建置交通科技執法

本局利用科學儀器執行交通違規取締，有效提升執法效能，維護交通安全與幹道順暢，規劃建置系統如下：

- 1、「違停管理科技設備」9 處：建置科技執法設備取締違規停車，已建置完成 7 處，刻正建置中 2 處。
 - (1)市府轉運站：設置於市府轉運站旁公車停靠區，110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取締 722 件。
 - (2)臺北車站：設置於臺北車站北側公車停靠區，110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取締 3,601 件(110 年 1 月 4 日啟用)。
 - (3)臺北醫學院：設置於吳興街 220 巷(北醫)前，統計 110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取締 5,770 件(110 年 1 月 4 日啟用)。
 - (4)馬偕醫院：設置於中山北路 2 段馬偕醫院前，統計 110 年 3 月至 12 月共計取締 2,376 件(110 年 3 月 29 日啟用)。
 - (5)南港車站：110 年向交通部爭取中央補助款，並於 110 年 10 月 6 日驗收合格完竣，設備經測試後，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啟用。
 - (6)臺北轉運站：110 年 10 月 20 日驗收合格完竣，設備經測試後，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啟用。
 - (7)內湖路 1 段 739 號前：110 年 11 月 18 日辦理驗收合格完竣，設備經測試後，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啟用。
 - (8)另中山南路、常德街口及羅斯福路 4 段捷運公

館站等 2 處，刻正建置中。

2、高架道路科技設備 2 處

(1)於市民高架(近重慶南路段)設置科技執法設備，取締禁行大貨車、行駛路肩及機車違規行駛，統計 110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取締 1,202 件。

(2)於建國高架橋(近仁愛路口段)設置科技執法設備，取締車輛違規行駛管制區及違規變換車道等行為，統計 110 年 3 月至 12 月共計取締 3,263 件(110 年 3 月 29 日啟用)。

3、路口多功能交通違規科技執法設備 1 處

110 年向交通部爭取中央補助款，於鄭州路與西寧北路口設置科技執法設備，取締車輛違規轉彎及違規變換車道等行為，統計 111 年 1 月取締 5,963 件(111 年 1 月 3 日啟用)。

4、區間速率執法 2 處

(1)分別於 108 年 9 月 1 日、109 年 1 月 1 日啟用自強隧道、辛亥隧道 2 處區間速率執法及違規變換車道(跨雙白線)舉發系統，統計測試期間平均每日違規 1,977 件、5,560 件，啟用後至 109 年 4 月 28 日止，平均每日違規 80 件、178.94 件，大幅減少達 96%、97%，有效遏制超速違規，成效顯著。

(2)為確保執法公信力，相關設備於 109 年 4 月 28 日暫停執法，並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訂定之「區間平均速率裝置檢定檢查技術規範」辦理檢定，其中自強隧道設備已於 110 年 5 月 25

日檢定合格，辛亥隧道設備已於 110 年 8 月 25 日檢定合格。

- (3) 為確保兩處設備符合資安及無不當傳輸功能，110 年度配合交通部政策，請承商提供相關產品之出廠證明及簽訂切結，並依交通部 110 年 12 月 29 日頒布之資安檢測標準認證符合後，自 111 年 2 月 21 日恢復執法。

(二) 賡續推動酒後駕車防制工作

- 1、為嚴正取締酒後駕車，以達「酒駕零容忍」目標，本局每月規劃 2 次全國性署辦同步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及 4 次局辦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調整勤務次數)，於各重要幹道、路口、匝道、橋梁、聯外道路及提供飲酒場所周邊，加強取締酒後駕車，另賡續要求員警執行各項勤務(如：交通疏導或機動巡邏)，如發現疑似酒後駕車車輛，應予攔查，藉提高執法強度、密度及頻率，有效遏止酒後駕車情形，降低事故發生。
- 2、本局因應耶誕及跨年假期規劃自 110 年 12 月 24 日起連續 10 天執行「取締酒駕大執法」專案勤務，統計專案期間取締酒駕計 130 件。另因應年節前各項活動頻繁，規劃自 111 年 1 月 3 日起至 2 月 15 日賡續執行專案，針對酒後駕車加強執法，並落實防疫作為加強酒測器之清潔消毒；同時拍攝交安宣導短片及剪輯事故案例影片，請各分局積極利用實體活動或多元管道向轄區居民宣導，以維護交通安全。

(三) 加強維護交通安全

1、推動人本交通理念，維護行人安全

- (1) 為確保行人於行人穿越道上行走安全，落實駕駛人尊重行人路權觀念、減少道路事故發生，本局訂定「維護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計畫」(行人)專案，要求各分局加強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及行人違規，本期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計 1 萬 3, 189 件、取締行人違規計 2 萬 5, 232 件，總計取締 3 萬 8, 421 件，與前期增加 3, 071 件。
- (2) 製作行人交通安全宣導短片，請各分局積極利用各項集(機)會向轄區居民廣為宣導，以維護行人交通安全。

2、透過多元管道宣導高齡行人交通安全

- (1) 分析 110 年行人傷亡交通事故計 1, 889 人(受傷 1, 858 人、死亡 31 人)，其中以 65 歲以上高齡行人傷亡計 672 人(受傷 655 人、死亡 17 人)，占 35. 57%最多，分析高齡行人交通事故肇事原因，車輛肇因以「搶越行人穿越道(不禮讓行人)」為主，高齡行人自身肇因以「未依規定行走行人設施」及「未遵守標誌、標線、號誌或手勢指揮，任意穿越道路」為主。
- (2) 本局訂頒「護老交通安全實施計畫」，要求各分局加強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行人違規，取締淨化道路障礙物及通報交通工程改善建議。
- (3) 持續將「高齡者行人交通安全」列為宣導重點，貼近高齡者活動時段及場所加強宣導，透過交通局「交通安全守護團」至各社區大學、樂齡

中心及老人共餐據點、晨間市場及運動公園等處所面對面進行宣講，藉由親切互動方式，深化高齡長者交通安全意識及法令觀念。另創新製作交安早安圖，透過各民間團體群組轉發，擴大交安宣導觸及廣度。

3、維護年輕騎士交通安全

(1)分析 110 年機車傷亡交通事故計 2 萬 7,448 人(受傷 2 萬 7,417 人、死亡 31 人)，其中 18 至 25 歲年輕族群傷亡計 8,441 人(受傷 8,435 人、死亡 6 人)，占 30.75%最多。

(2)為強化年輕機車族群駕駛安全，本局依當前交通議題、事故特性等，不定時、不間斷製作各類事故案例影片及宣導主題圖文，利用廣播電臺、網路社群平臺(FB、IG、YouTube 頻道及 Line 軟體等)、跑馬燈、委外託播等多元管道及實體宣導活動，廣為推播分享。

4、創新自建詳細肇因資料庫

現有 67 項肇因索引代碼，預計於 111 年增加 133 項，合計 200 項，期能透過大數據分析，提升事故防制成效。

(四) 維護本市交通順暢

1、依本局訂定交通「淨、法、路、快、通」五大目標，持續精進警力派遣及指揮疏導作為，以提升疏導效能，主要內容為：(1)全力維護路口淨空。(2)加強重要幹道違規執法。(3)降低道路施工交通衝擊。(4)加快事故處理速度。(5)雙北雙局合作強化溝通聯繫。

- 2、秉持「安全、適當、明顯、有效」之原則妥適規劃交通疏導勤務地點，運用警力、義交人員於每日上、下午尖峰時間積極投入交通疏導工作，並指派專責人員於重點時段驅離、取締違規臨停車輛。
 - 3、規劃專案性交通疏導勤務，如連續假期(清明、中秋、春節等)、各類大型活動(臺北燈節、大稻埕煙火節、跨年煙火等)、體育賽事(臺北馬拉松)、陳抗聚眾及重大公共工程，律定工作重點機先疏處，將交通衝擊降至最低。
 - 4、遇重大交通事故影響區域性交通順暢、高架道路、橋梁發生突發事件、交通號誌故障無法立即修復或區域性大停電等情形，啟動「交通快打機制」，擴大疏導範圍，並運用警廣、交控中心 CMS 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 5、運用跨雙北轄區、跨局處 Line 群組，強化縱橫向單位聯繫、路況預判及預警能力，提升交通瓶頸之疏處效能。
 - 6、目前本局針對捷運信義線東延段、捷運萬大線、光復八德潛盾洞道滲漏事故復舊、光復南路路型改善工程、中正橋改建等重大公共工程，規劃專案交通疏導勤務，加強路況查報及驅離、取締違規臨停車輛。
- (五) 查報道路交通工程改善建議
- 為營造優質通行環境，持續鼓勵員警積極查報道路交通工程改善建議，轉請相關權責單位錄案辦理，於未改善完成前，由分局規劃重點巡

邏、守望等事故防制勤務，守護民眾用路安全。

四、建構智慧警政

(一) 推動智慧警政工作

1、本局為智慧城市「智慧安防」領域主責機關，與消防局、資訊局及外部專家組成推動小組，參考國外案例及蒐集第一線同仁實際執勤需求，共同討論「治安維穩、交通安暢、災害防救、為民服務」等 4 大目標範疇內，可提出 AI 辨識、智慧科技等應用議題，110 年對外徵案提出「交通事故現場智慧定位軟體」及「民眾檢舉系統關鍵片段擷取之 AI 辨識應用」，刻與廠商討論相關建置與實證內容。

2、優化北市警政 App

運用手機即時查詢最近的防空避難處所，引導市民瞭解遭遇空襲時如何快速就近避難。

(二) 持續各項業務 e 化

1、賡續推動「WORK SMART 大平臺」專案

110 年度已完成「車輛調派管理系統」及「勤區查察督帶勤報告系統」等 2 項 e 化作業，另預計 111 年底完成「勤務暨督導超勤管理系統」及「獎懲管理系統」等 2 項 e 化作業，提升警政 e 化創新能量。

2、建置司法機關線上申調交通事故案件 e 化系統

自 110 年 11 月 1 日上線使用，統計 110 年 11 月至 12 月司法機關申調發文件數計 117 件，較 109 年同期 895 件，減少 778 件(-86.9%)，有效提升行政效率，減少紙張浪費。

3、申請臨時使用道路全程 e 化

自 109 年 6 月 15 日啟用線上申請後，持續規劃系統功能擴充，預計於 111 年 12 月底前達到全程 e 化，於案件受理後，即可線上完成審核，並同步以電子郵件寄送同意書，預估每年減紙約 37 萬張。

(三) 成立無人機隊

秉持「Work Smart」理念，除地面使用 CCTV 及 PCam 現場影音傳送外，因應地形影響及快速變化的勤務需求，本局將成立無人機隊任務編組，強化機動性空拍，達成點、線、面全方位維安網，配合執行刑案偵查、交通觀測、大型活動維安及行政協助，提升執勤效能。

五、策進聚眾活動處理

(一) 行政中立、嚴正執法

本局處理相關集會遊行活動，均秉持「依法行政」之立場，本「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之原則，依現場狀況，落實執法作為，對於違法脫序行為，將依相關法令移送裁處或究辦。

(二) 善用阻材，擷節警力

處理陳抗活動，妥適運用、架設安全護欄及快速鐵絲網車等各式阻材，強化阻絕效果，審酌危安預警資訊，擷節警力使用，並預擬應處腹案，防止群眾與警方因肢體接觸發生衝突，造成人員受傷等情事。

(三) 運用戰術，預為部署

設置機動隊，並規劃於各重要路口預置警力，以

靜制動，通報群眾移轉方向，由指揮所調度指揮機動隊於行進動線防堵圍圍，以因應陳抗團體恣意繞行市區，採游擊戰方式占據路口，避免大批警力從後追趕，消耗能量。

(四) 協調友軍單位及警政署，建立機關聯繫機制
有關中央各部會之維安分工，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與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六總隊防處聚眾活動協調事項」，律定權管單位及應處作為，目前運作情形良好，本局與各機關建立橫向聯繫機制，加強溝通協調及相關訊息之傳遞，共同協防支援，以維護中央官署安全。

(五) 成立新聞輿情即時回應編組
由本局公共關係室、保安科、保防科、資訊室、刑大蒐證中心及責任分局等任務編組成員，組成「陳抗事件期間媒體報導即時回應編組」，即時蒐整反映媒體關注狀況，針對相關新聞焦點或爭議，綜整影像畫面，並擬訂新聞稿澄清說明。

六、改善員警辦公環境

為提升員警執勤士氣及民眾洽公品質，持續視需求及資源，規劃危老廳舍、派出所及職務宿舍改、新建工程。

- (一) 預計 111 年完成項目：
- 1、完工：福德街派出所(公辦都更)。
 - 2、「工程標案」招標作業：關渡派出所(消防局主辦)。
 - 3、「設計監造」招標作業：中山二派出所、羅斯福路派出所。

(二) 預計 114 年完工項目：

- 1、六張犁派出所(民辦都更)。
- 2、和平東路派出所(都發局主辦)。

(三) 持續規劃辦理項目：

- 1、社正路警察宿舍、瑞安街職務宿舍(均由更新處主辦)。
- 2、大同街職務宿舍。
- 3、東園街派出所新建合署辦公大樓。

參、結語

本市為全國政治、經濟及交通樞紐，動見常為國際觀瞻之所繫，且轄內政府機關林立，商業活動昌盛，是以本局治安、交通等勤、業務之繁重性，為其他五都所不及。為維護本市治安穩定與交通安全順暢，確保市民宜居樂業的生活環境，本局將秉持一貫務實的態度，積極推動各項警政工作。今後懇請貴會繼續支持與協助，使警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提供本市居民良好生活品質的安全環境。

報告完畢，敬請指教。